

附件：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党组领导和上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

1. 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2. 审判由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3. 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4. 依照法律规定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调解书及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
5. 调查研究审判实践中的法律适用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并提出司法建议；
6. 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7. 承办其他应由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2020 年度，实有人数 69 人，其中：在职人员 4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0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部门决算包括：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0 个庭室，分别为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立案庭、执行局、奎屯派出法庭、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 2435.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91.8 万元，降低 22.12%，主要原因是：2020 年铁路法院审判大楼建设工程项目已基本完工，故其他收入中铁路补偿资金（法院审判大楼建设项目）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1959.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53.16 万元，降低 34.96%，主要原因是：2020 年铁路法院审判大楼建设工程项目已基本完工，故项目支出中法院审判大楼建设项目本年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 243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92.47 万元，占 48.9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243.23 万元，占 51.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支出 1959.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54.29 万元，占 43.6%；项目支出 1104.98 万元，占 56.4%；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192.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31 万元，增长 4.6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中社会化购买书记员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支出 1192.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31 万元，增长 4.6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中社会化购买书记员支出增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1066.47 万元，决算数 1192.4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1.81%，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年中申请追加 2020 年结对走访交通补助、2019 年自治区本级单位绩效奖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等资金。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1066.47 万元，决算数 1192.4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1.81%，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开展情况，支出了年中追加的 2020 年结对走访交通补助、2019 年自治区本级单位绩效奖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等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2.47 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40501 行政运行 628.96 万元；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39 万元；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1 万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72 万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58 万元;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8 万元;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23 万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29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53.47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780.34 万元, 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73.13 万元, 包括: 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8.6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2.95 万元, 增长 18.79%, 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大, 公务用车维护费用支出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

费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减少 2.73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65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5.68 万元，增长 43.79%，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大，公务用车维护费用支出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8.6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6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燃油费、车辆保险、车辆维修费和车辆审验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28.3 万元，决算数 18.6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4.1%，主要原因是：按照经费节约原则，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

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 27.4 万元，决算数 18.6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1.93%，主要原因是：按照经费节约原则，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0.9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3.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56 万元，增长 36.51%，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大，机关运行成本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22 万元。

授予小企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因政府采购年初未安排中小微企业采购预算，所以比重是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房屋 0（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9 辆，价值 255.46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0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2 个，分别为办案业务经费和人员经费，共涉及资金 339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进一步加强了办案业务经费的使用效率，完善了经费保障体系；二是保障了司法干警的基本权益，增加了广大司法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审判业务的工作效率；三是保障了人民的司法公平正义，人民群众满意度提高，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有重要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我单位审判执行案件数量逐年增加，办案业务费用支出也成上升趋势，但办案业务经费维持前一年标准，经费紧张；二是聘用制书记员经费只

包含工资部分，个人医保、办公费等没有资金保障，有资金缺口，经费保障不稳定，职业待遇水平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管理，做到无预算不支出，减少开支随意性；二是加大财政保障力度，提高聘用书记员待遇水平。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00	81.00	81.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	81	81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 81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81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用于审判执行工作的各个流程，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有序开展，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司法公平正义，维护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紧紧围绕促进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充分发挥法院的审判职能作用。依法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努力提升审判质效和司法公信力，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量	1500 件	1659	5.6	5.6	
		数量指标	审结案件数量	1300 件	1644	5.6	5.6	
		数量指标	电子卷宗档案上传率	1	1	5.5	5.5	
		数量指标	审判专业会议	≥4 次	12	5.5	5.5	
		质量指标	结案率	≥80%	99.1%	5.6	5.6	
		质量指标	审判流程有效公开率	1	1	5.5	5.5	
		质量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92.2%	5.5	5.5	
		时效指标	每月完成执行进度	按月完成 8.34%	100%	5.6	5.6	
		成本指标	财政拨款	81 万元	81 万元	5.6	5.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效率提升对法院社会公信力的影响	持续提升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未出现造成不良影响的事件，案件当事人满意率提高，保障司法公平正义，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主义法制建设	满意率达到 95% 以上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x]
----	-----	-----	-----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法院人员经费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铁路运输法院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8.00	258.00	258.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8	258	258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财政下达拨款 258 万元，实际执行 258 万元，执行完成率 100%。书记员配备到位，工资按月正常发放，履职到位，法官能集中精力做好司法裁判，有效提高审判工作质量。司法绩效按照绩效考核发放，保障司法干警的基本权益，增加广大司法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审判业务的工作效率，人民群众满意度高，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起到重要作用。				1、司法人员分类管理，书记员配备到位，履职到位，法官能集中精力做好司法裁判，有效提高审判工作质量。 2、保障司法干警的基本权益，增加广大司法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审判业务的工作效率，人民群众满意度高，对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有重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核发放金额	258 万元	258 万元	6.5	6.5	
		数量指标	考核发放人数	68 人	68 人	6	6	
		质量指标	聘用书记员工资按月考核发放率	=100%	100%	7.5	7.5	
		质量指标	津贴补助覆盖率	到达 95% 以上	100%	7.5	7.5	
		时效指标	每月完成执行进度	按月完成 8.34%	100%	7.5	7.5	
		成本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7.5	7.5	
		成本指标	本级财政拨款	258 万元	258 万元	7.5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司法公平正义,提升社会公信力	持续提高	100%	30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干警工作积极性	持续提高	100%	4	4	
	满意	满意度指标	聘用书记员满意度	≥95%	95%	3	3	

	度指 标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95%	3	3	
总分						100	100	[x]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

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